附件3

**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流程**

**组织答辩委员会**

学科聘请3或5名具有助理教授以上（含助理教授）职称的同行专家（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必须有1位为申请者所在单位外和校外的专家）组成答辩委员会。答辩委员会主席由教授级专家担任。导师可作为答辩委员会委员，但不能担任主席，且答辩委员会必须由5名专家组成

论文评审已通过或论文已提交盲审但结果未返回者，按专家意见修改论文并写出修改说明经导师审核同意，进入答辩阶段

**信息输入、打印、填写表格**

在研究生信息系统输入发表论文情况、答辩委员会名单等相关信息；生成打印《硕士学位申请表》，填妥后交答辩秘书

**提交答辩申请材料、审核盖章、发布答辩公告**

导师、学科、学院审核并签字盖章，通过审核后将在网上发布答辩公告

1、《硕士学位申请表》各项内容是否完备、真实；

2、论文评审是否通过（评阅意见书2份），修改意见是否经导师审核；

3、发表学术论文的数量和质量是否符合学校和学院要求。

**公开举行学位论文答辩会**

（涉密论文按涉密会议办理）

**上传学位论文，提交学位申请等相关材料**

答辩之日起30日内，学位论文上传至研究生信息系统作为最终归档稿；评阅意见书、答辩记录、答辩表决票、答辩决议书原件、硕士学位申请表等材料提交学院。

**进入学位审核流程**

未通过